



打好“三张牌”助燃城市“烟火气”

政法机关全力护航“夜经济”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杜洋

“得到对方的谅解，我心里的石头总算落地了。”近日，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人民检察院组织了一场诉前联调会议，双方最终握手言和，其中一名当事人感慨道。 双方当事人都是黄石有名的美食街——王家湾烧烤街的商户，因摊位摆放问题发生口角，甚至引发互殴。案发后，该案被移送至西塞山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该案不仅涉及邻里纠纷，还关系到街区的营商环境建设，我们努力化解矛盾，避免给街区‘夜经济’造成不良影响。”案件承办检察官对《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

“夜经济”是城市繁荣的重要风向标。各地政法机关立足职能优势，通过打好平安建设、服务管理、法治宣传“三张牌”，积极营造良好的治安环境、营商环境和法治环境，全力护航“夜经济”高质量发展。

打好“平安牌” 优化治安环境

“晚上经常看到警察在巡逻，感觉很踏实，前几天我忘记关停在路边的车窗，警察很快就通过电话联系到我，帮我避免了车内财物可能遭受损失的风险。”近日，重庆市公安局两江新区分局深入推进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围绕护航夜市经济，优化夜间勤务模式，盘活夜间巡防警力，主动靠前服务，用心织密治安防控网，助力“夜经济”健康发展，群众纷纷点赞。

记者了解到，两江新区警方构建起立体化智能巡防机制，以公安治安、特警、派出所多警种为主，街道综治力量、城市综合执法部门、场所物业保安力量协同，通过设立巡逻警车和特警驻扎的固定岗，结合车

巡、步巡的流动岗，织密地面巡逻网，指挥中心与巡逻干警进行信息共享，结合数字化警务科技手段，实现警力灵活调度，迅速响应，事件快速处置。

为全面加强“夜经济”社会面治安防控，各地公安机关积极探索相关工作机制，全面提升街面见警率、巡防覆盖率、民警管事率，进一步增强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位于天津市河西区的天津市文化中心广场作为“城市会客厅”，也是本地市民和游客夜间休闲观光的“打卡地”。

天津市公安局河西分局超前谋划、精心部署，将占地90万平方米的广场划分为四个巡控区域，派出所民警、特警支队、西岸特警女子巡逻服务队等多警种深度融合，联动联动，按照“全时巡控、全域覆盖、全员压责”工作原则，织密“安全网”，拧紧“安全阀”。

人夜的湖南长沙，闪烁的警灯和城市霓虹交相辉映，这里不仅有美味可口的各色小吃和街头表演，还有全副武装执勤的特警，来往穿梭的派出所巡逻民警，善于调解纠纷的社区民警。长沙公安还积极联动旅游、餐饮、文化等行业协会创新开展“平安共建”活动，引导行业自律自治，全力维护夜市安全。

“夜经济”的繁荣发展离不开稳定的治安环境，各地公安机关不断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和夜间治安复杂场所的巡逻守护力度，确保了群众享受热闹祥和的夜晚时光。

打好“服务牌” 优化营商环境

近日，湖北省宜昌市西陵区人民检察院在走访过程中发现，多个美食街商户、摊贩存在未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无证经营等情况，具有较大的安全隐患。

对此，该院立即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通过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对可能存在的食品卫生、安全生产等风险隐患加强源头治理，及时督促行政职能部门全面履责、协作共治，并杜绝“一罚了之”，推动建立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持续引导商户摊贩合法合规经营，推动筑牢“夜经济”的安全防线。

为保证群众放心舒心品美食、逛夜市、看表演，享受缤纷夜生活，政法机关充分发挥职能，打造优质夜间营商环境，保护好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撑起“夜经济”的“法治保护伞”。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司法局为推动湖滨商业街“夜经济”发展，联合城管、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人员强化执法联动，合力对商业街网红餐饮店、烧烤店、地摊圈、娱乐消费场所等夜市的经营范围、环境卫生、食品安全等进行动态管理，督促商户消除食品、质量、消防等安全隐患。

“我们制定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计划，扎实推进包容审慎柔性执法，动态更新‘不予执法’‘从轻执法’‘减轻处罚’‘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四张清单’，督促经营者及时改正并依法依规诚信经营，实现多领域监管一步到位，守护城市的烟火气。”滨湖区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说。

广东省韶关市司法局发布“包容审慎监管第一、二批减免费清单”，推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柔性执法方式，督促辖区内的夜市摊主依法依规经营。

各地全面推进柔性执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大服务保障力度，充分调动市场主体活力，助力“夜经济”火起来，“夜人气”聚起来。

打好“普法牌” 优化法治环境

建设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既是发展“夜经济”的

内在要求，也是其良性运行的根本保障。各地政法机关围绕夜间各类经济活动打造普法宣传网，让法治意识深入人心。

河西公安分局民警因地制宜，创新宣传形式，推出“西岸公安法治小课堂”，将普法宣传课堂搬进公共场所，针对夏季夜间出门纳凉游玩的老人、儿童及家长等群体，运用快板、相声、微电影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形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提升其法治意识，打通法治宣传的“神经末梢”。

开设普法宣传摊位，发放法治宣传小礼品；设立普法宣传留影框……

近日，江西省兴国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乌尔禾区政法机关相继开展“法治夜市”活动，为夜间经济注入法治动能，使群众在寓教于乐中学习法律知识，增强法治意识。

此外，各地政法机关紧盯啤酒节、烧烤节等夜间活动节点，走进夜市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让群众在大饱口福的同时吸收法治“营养”。

6月19日，夜色下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焉耆回族自治县人民广场上依旧灯火如昼，一场热闹非凡的红酒烧烤节在这里举行，引来数千名游客品红酒、赏美食、观看精彩歌舞。

焉耆县公安局民辅警全力为红酒烧烤节保驾护航，坚持把为民服务做到游客心坎上，民辅警在执勤的同时，积极解决群众的各类困难诉求，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反诈、防盗、禁毒等安全防范知识宣传。

近日，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将“车载便民法庭”开进重庆国际啤酒文化节现场，为群众及参展商户开展法治宣讲，提供法律咨询，送上“法治大餐”。

政法机关忠实履职尽责，积极担当作为，有力守护这份星光灿烂下的“人间烟火”，获得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张欣 姜慧芳

“感谢检察机关帮我们讨回欠款，还我们公平正义！”船员李某等人在得知可以拿到欠薪时感慨道。

日前，山东省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检察院主动靠前，成功化解了一起船员欠薪案，通过民事支持起诉，实质性解决当事人诉求。这也是该院应用威海检察机关案件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机制的生动实践。

“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是‘检察为民’的最生动诠释，我们通过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机制，寻求办案质量、效率、效果的‘最优解’，推动溯源治理向前延伸，推动实质性化解争议，努力做到为大局服务、为平安尽责、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威海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峰说。

“全流程”监控把关

打开威海检察机关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系统，首页清晰显示近期在办案件的责任人、风险等级等情况。

“我们在受理案件的初始环节，就用‘三分法’将案件录入系统，根据案件类型等要素设定标识，部门主任、分管副检察长、检察长会分级处理相应案件。整个流程可查可控，形成闭环。”威海市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介绍说，自该系统上线运行以来，已录入案件126起，构建起系统内闭环。

把控办案质量，关键是落实好各层级责任。案件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机制逐一理顺和明确案件承办人“判办论说”、部门主任“查核召督”、分管检察长“听定签”等“五四三”字职责定位，以及检察委员会讨论决策案件的“四到位”“四提前”“四必问”要求，压实层级审查责任，强化各环节把关质量。

“案件承办人要做到预判风险、亲历办案、提请讨论、报告进展、释法说理；部门主任要做到查听案件、审核把关、召集联席会议、跟踪督促；分管检察长要做到听取汇报、审核决定、签发法律文书等。通过明晰的职责定位，致力于客观公正，既是对检察事业负责，也是对我们自身的一种保护。”威海市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张彦解释称。

除落实各层级责任外，闭环管理还对案件进行“全流程”监控，变以往矛盾纠纷“事后排查”“事后化解”为全程监控、动态处置，推动关口前移，溯源治理，把握工作主动权。

此外，在检察工作网搭载“电子巡逻车”子程序，加载业务数据“日常巡逻”，对案卡信息、法律文书、业务报表进行实时比对，及时提醒、督促整改，严防质量瑕疵。2022年以来，累计监控案件2200余件，针对发现的问题发出口头提示800余次，发出书面流程监控通知130余件；通过日常检查发现并纠正案卡填录问题1700余条。

“繁简分流”显成效

《法治日报》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案件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改变以往随机关分案、全员轮案等模式，依据案件类型、复杂程度等要素对案件归类分流，有针对性地配置办案资源，推动繁简分流、快慢分道、轻重分离。

根据诉讼程序和主体、案件类型、量刑建议幅度等要素，制定案件“繁”“简”分类标准，将两级检察院24类案件归为“简案”，建立“简案”标识，同时坚持“小案”不小办，专门调整组建18个快审团队，落实集中受理、集中告知、集中具结、集中听证、集中起诉等模式，应用“一表式”“整合式”“集中宣告式”法律文书，实现繁简分流、简案快办，确保刑事案件提速不降质。截至目前，全市快审团队办案1100件，占案件总量的39.4%，“简案”审查期限由30.6天缩短到10.7天。

“‘简案’简的是办案流程、文书样式，以合法合规查明案件事实、证据为前提，最大限度精简重复环节，集约化、批量化办案，大大缓解了法院案多人少的压力，也节约了诉讼参与人的时间成本，提升了社会公众的司法获得感。”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钱兵说。

“靠前一步”解纠纷

案件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机制，不仅在初始环节以流程再造推动办好案、快办案，也通过检察听证、检调对接等手段，推动“事心双解”，让公平正义“看得见、摸得着、可感知”。

“具体来说，在受案后，案件承办部门会根据案件实际情况、复杂程度、风险等级等，制定相应预案并及时处置。尤其对于复杂案件，会主动征求双方当事人的意见，充分体现自愿性原则，运用公开听证、检调对接、司法救助三种方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司法公正。”张彦说，在案件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系统上，点开案件详情，可以清楚看到案件对应的化解方式。

“根据案件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机制要求，对于一些不捕不诉案件，特别是重大案件，在作出不捕不诉决定前，必须由院领导主持公开听证。对于单靠检察力量难以解决的，主动邀请‘第三方’参与听证，共同释法说理。”荣成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毛培兵说。今年2月28日，该院获批全省“事心双解和为贵”刑事检察办案机制试点。

在机制应用过程中，威海检察机关还制定《检调对接实施办法》，把可能判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单处罚金的公诉案件和民事申诉案件纳入试点范围，从实操角度详细规定检调对接的案件类型、程序安排、调解后续工作等内容。截至目前，全市检察机关已促成各类轻微刑事案件和解35件，同比上升51%，涉检信访申诉同比下降11%。

威海检察机关创新案件全流程全要素闭环管理机制 寻求办案质量效率效果“最优解”

充分激发基层党组织活力 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治理格局 因地制宜探索乡村治理有效路径

□ 本报记者 章兴成

乡村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也是乡村振兴的基础。

齐鲁大地，崛起“后田样板”。“聚焦群众诉求和社区治理问题，从治理供给、治理主体、治理手段、治理保障等层面发力，创新打造服务反馈顺畅、居民参与高效的治理机制。”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后田社区党委书记李大林说，社区积极探索精准快速回应群众诉求工作机制，十分钟解决百姓急难愁盼问题。

鱼米之乡，提供“花园方案”。“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村委负责、企业支持、居民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治理体制，坚持自治、法治、德治、智治相结合，形成原村民与新村民、村民与居民、户籍人口与常住人口“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新格局。”浙江省东阳市花园村党委书记兼村委会主任邵钦祥说，就乡村善治而言，花园村最大的贡献在于为“农村都市的有效治理”提供了方案。

…… 去年以来，法制日报社旗下《法制文萃报》在中宣部印刷发行局的指导下，联合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多名在籍硕士研究生，组成5个采访调研组，走访全国10个省300多个农家书屋，多角度、多侧面见证乡村治理现代化，深入挖掘各地健全完善以党建为引领、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治理体系，并汇编成《寻根铸魂——走进农家书屋，透视新时代乡村振兴图景》一书。

以“自治”凝心聚力。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三埂村着眼规范性与乡土性交融，搭建“百姓议事堂”“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平台，发动群众共建共治共享，构建决策共谋、发展共建、建设共管、效果共评、成果共享的治理体系，激发村民的责任感和参与活力。

以“法治”规范治理。山东省寿光市洛城街道电

西村坚持良法善治，及时修订出台《屯西社区村规民约》和《物业管理制度》，让村民工作生活有章可循，按规矩办事。

以“德治”春风化雨。在山东省邹城市钢山街道后八里沟村，村“两委”班子成员以厚植“孝善文化”、培育“孝善家风”为重要抓手，用“孝善”凝心聚力，助力乡村建设。

调研采访中，记者走到哪儿、看到哪儿，到处都有“金点子”“好法子”。各地因地制宜，积极探索，围绕健全基层治理体系、提升基层治理效能，进行集成式创新。

江苏省淮安市就从体制机制和精神文化两方面同步发力，让乡村治理体系更具活力：

在体制机制上，强化“防范关口前移、治理重心下沉”，抓好决策风险评估，建立淮安稳评“1+5”制度体系；常态化组织法官、检察官、律师进村（社区）开展以案释法活动，全面落实村居法律顾问制度，推广四方共治、小区议事厅等经验做法，促进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有效防范化解矛盾纠纷。

在精神文化层面，推进农村地区阅读阵地建设，支持乡镇街道充分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公共文化服务中心等场所，重点建设淮安小书房（农家书屋、社区书屋），为乡村振兴提供“智慧星”“充电桩”。

治理体系作用发挥得如何，关键在人。不少基层干部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建议，要进一步提升村干部的政治能力、密切联系群众的工作本领，进一步强化党员意识、激发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调动群众参与乡村治理的热情，坚持走群众路线，问计于民、问需于民。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杨团提出，目前全社会、各主体都已投入乡村振兴的大潮，外来人才被鼓励进入基层一线服务，但是能够持续扎根基层、激发基层振兴活力的力量还在于本土人才，因此发现、调动、激发这些人尤为关键。

湖南石门推行“五不”工作法

力促“事心双解”案结案事了

□ 本报记者 帅彬

2022年以来，湖南省常德市石门县推进基层治理创新，践行“五不”工作法，坚持把“不回避”原则、“不激化”要求、“不含糊”态度、“不厌烦”作风、“不上交”底线贯穿信访工作始终。

坚持“不回避”原则。对群众反映的问题不回避、不拖延。坚持首问负责制，加强初信初访办理，提高一次性化解率；坚持开门接访和包案化解，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包案责任，针对重点领域、重点案件、重复访案件开展专案攻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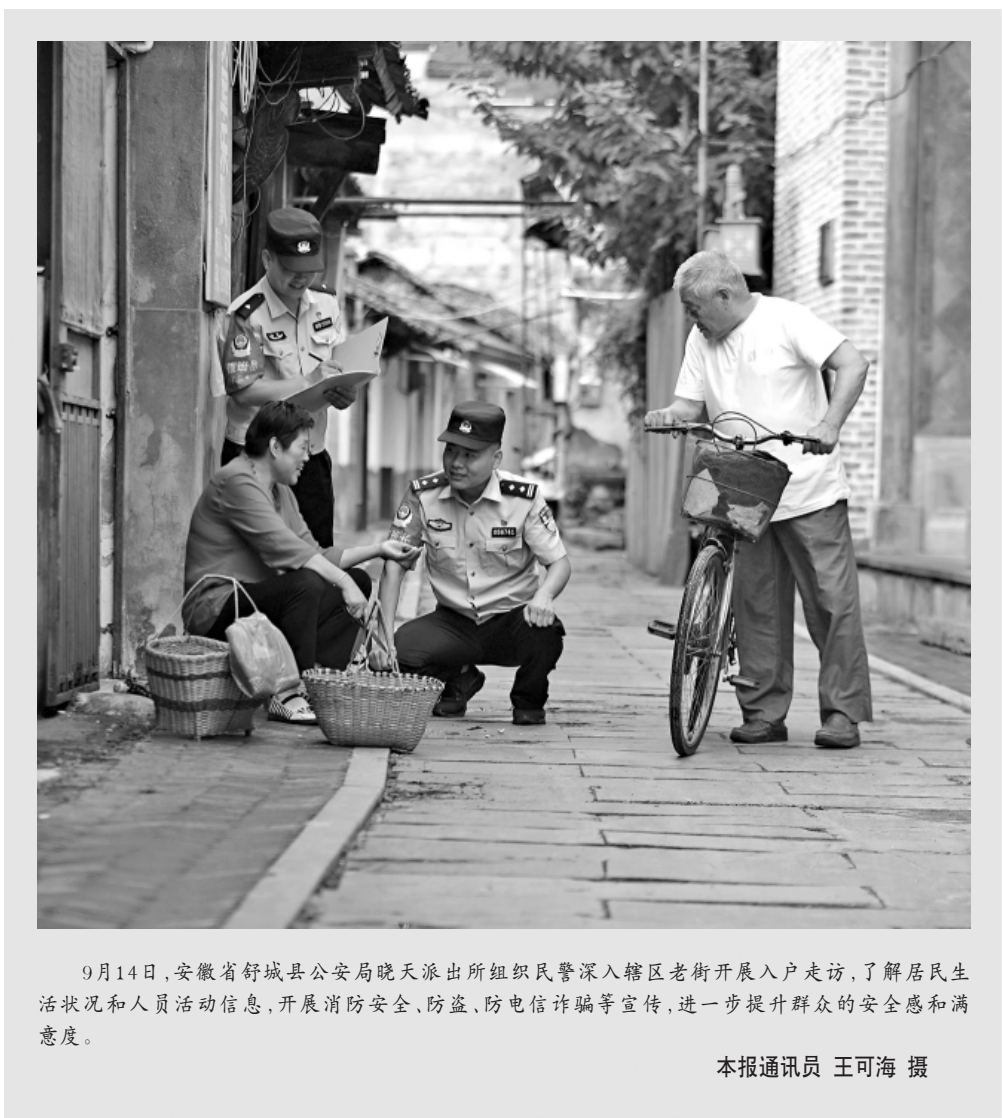
落实“不激化”要求。对邻里、婚恋、山林土地等一般矛盾纠纷，坚持调解优先。对于复杂矛盾纠纷，积极整合综治、公安、司法、民政等各方力量，综合采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行业专业性调解等联动措施，将矛盾纠纷就地化解。对重点积案难案、重大群体性问题成立工作专班，实行“一案一策”，推动问题有效化解。

秉持“不含糊”态度。围绕“事要解决”，落实化

解责任，抽丝剥茧，认真剖析，按照“三到位一处理”原则，对群众合理诉求化解到位，不合理的诉求做好当事人思想疏导和政策解释工作，存在实际困难的及时进行救助帮扶，确保问题及时得到有效解决。围绕“事心双解”，因人施策、因事施策、因时施策，坚持法理情并重，推动“案结案事了”，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发扬“不厌烦”作风。对群众诉求首先作“有理推定”，多从群众的立场出发，认真倾听群众诉求，体谅群众难处，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对群众反映的问题树立“有解”思维，对群众的批评意见常做“有责推定”，扎实改进作风，把工作做到让群众满意。

守牢“不上交”底线。坚持底线思维，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机制，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居，大事不出乡镇、矛盾止于县城”。强化源头预防，分类处置和属地责任、主管责任，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解决。健全“三治结合”机制，坚持以自治增活力，以法治强保障，以德治扬正气。



9月14日，安徽省舒城县公安局晓天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老街开展入户走访，了解居民生活状况和人员活动信息，开展消防安全、防盗、防电信诈骗等宣传，进一步提升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本报通讯员 王可海 摄

河南禹州检察“四个一”工作法察民情解民忧 源头解纷见真章 群众满意得实惠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孙丽娜 蔡艺婷

“为了俺的事情，检察官跑前跑后，给俺的孩子找学校，给俺讲解法律知识，俺想通了。”近日，面对回访的河南省禹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胡永伟，冯某掩面而立。

冯某以家庭困难为由，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要求被定为贫困户。有关部门审查后，认为其不符合贫困户认定条件，但其并不理解，后因涉嫌寻衅滋事罪被移送禹州市检察院审查起诉。胡永伟受理案件后，详细了解了相关情况，为解开其“心结”与“法结”，决定召开公开听证会。

听证会上，听证员告知了冯某的行为对家庭、社会造成的危害及其本人可能面临的刑事处罚结果。同时对其家庭困难的情况表示理解，建议对其辅以政府救助、社会救助等暖心行动。

在听证员的释法说理下，冯某幡然醒悟，自愿认罪认罚，禹州市检察院依法对其作出不起诉决定。之后，禹州市检察院联合教育、民政部门将冯某的一双儿女及时送回学校读书，并通过于警自发捐赠、联系公益组织等方式向冯某一家捐赠了救济物资。

“化解信访矛盾纠纷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到情理法的统一。”这次办案经历让胡永伟感触

颇深。禹州市检察院面对信访人通过“四个一”工作法，即一诉理解、一场调解、一次普法、一次回访，真正做到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对于矛盾纠纷较为复杂的案件，及时组织公开听证，听取各方意见，充分发挥检察听证在源头化解矛盾的积极作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2023年以来，禹州市检察院运用“四个一”工作法，接访并当场化解矛盾36件，化解率达95%；在办理控告申诉案件中开展检察听证3件，听证后息诉罢访3件，实现了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与此同时，禹州市检察院遵循“应救尽救”的工作理念，运用大数据模型精准排查，对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获得有效赔偿、生活面临紧迫困难的案件当事人，信访群众，依法进行司法救助，并通过建立司法救助联络员机制，将10名山区及偏远乡镇工作人员确定为联络员，进一步简化司法救助审批流程，提高救助实效性。截至目前，禹州市检察院共开展司法救助32件32人，发放救助金16.8万元。

“全院干警秉持‘便民、为民、利民、爱民’初心，控申部门在全国模范检察官胡永伟的示范带动下，以12309检察服务中心为窗口，搭建检察机关与人民群众之间的‘连心桥’，做实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工作。”禹州市检察院检察长杨鑫焯说。